**百色市右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右江区2019年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百色市右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右江区2019年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右政办发[2019]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相关单位：

　　《右江区2019年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百色市右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月29日

　　右江区2019年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

　　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根据《百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预防一氧化碳事故中毒集中整治行动的紧急通知》精神，为进一步做好我区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专项整治工作，有效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故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建立健全机制、开展宣传教育、开展入户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改、整顿燃气经营市场和燃气器具销售市场等措施，实现对燃气用户的宣传、安全检查覆盖率达到100%，力争今年我区不发生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群死群伤事故，全区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故起数、中毒住院治疗及死亡人数比上年同期均有大幅下降。

　　二、工作措施

　　（一）完善联动机制，建立健全工作制度

　　1.建立工作月报机制。自2019年1月起，成立区联席会议工作领导小组（详见附件），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于每月30日前将本月工作开展情况上报区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市政管理局）。〔牵头单位：区市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

　　2.建立投诉举报制度。区燃气主管部门要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https://www.pkulaw.com/lar/62bdacc694689fa2626ac894fe16cf37bdfb.html?way=textSlc)》第[三十四条](https://www.pkulaw.com/lar/62bdacc694689fa2626ac894fe16cf37bdfb.html?way=textSlc" \l "tiao_34)规定，于2019年1月底前建立燃气安全相关投诉和举报制度，并公开投诉举报电话。对投诉举报信息，要认真调查核实，一经查实，立即严肃处理。〔牵头单位：区市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

　　3.建立约谈机制。区联席会牵头部门要定期约谈中毒事故多发的燃气企业，分析事故多发原因和存在的问题，督促有关企业加强整改工作。〔牵头单位：区市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

　　4.完善应急预案。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各企业要及时编制、修订本企业、本单位及乡镇（街道）燃气安全应急预案，并于2019年1月28日前将相关预案报送区市政管理局。〔牵头单位：区市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

　　（二）开展行业调查摸底，建立统计分析和倒查机制

　　1.开展行业摸底调查。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乡镇（街道）、各燃气企业要组织辖区内的燃气销售站点，立即对供应区域内的燃气种类、居民用户数量、存在安全隐患的用户数量等进行摸底调查和统计，及时建立台账，于2019年1月底前报送区市政管理局，区市政管理局做好统计上报工作。〔牵头单位：区市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

　　2.建立统计分析机制。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乡镇（街道）牵头单位要加强与辖区公安、应急、卫生计生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获取中毒事故准确信息，核对相关数据，并于每周五上午下班前将相关数据报送市联席会议办公室。组织有关部门对发生事故的区域、人员信息、房屋情况等进行分析，查找事故发生原因，并在事故发生后10日内向联席会议通报分析结果，督促相关责任单位针对事故原因加强整治排查。分析及排查处置结果同时抄送区联席会议办公室。区市政管理局负责汇总信息上报市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单位：区市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

　　3.开展事故责任倒查。组织开展2018年末和2019年以来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故分析倒查工作，要依法依规进行责任追究。〔牵头单位：区市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

　　（三）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提高群众安全使用燃气意识

　　1.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各燃气企业要结合实际，集中在1月至3月、11至12月两个时段，组织辖区燃气企业利用办理业务及入户检查等契机，持续向广大群众开展安全使用燃料（含煤炭、木柴、燃气等燃料）知识的宣传教育，要实现宣传覆盖率达到100%。针对发现符合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易发条件（户型小、通风不畅；使用淘汰的、不合格的燃气器具；燃气热水器不安装排烟管或者排烟管未伸出室外；燃气器具安装在浴室、卫生间等狭小密闭空间；使用煤、木炭、木柴等燃料；留守儿童、孤寡老人独居等）的高危住户，要建立专门工作台账，重点加强宣传教育工作，并将情况报送区联席会议办公室。区市政管理局要督促燃气企业做好相关宣传教育和台账建立工作，并定期进行抽查，区安全监管局要督促各乡镇、街道做好入户宣传教育和安全检查工作，确保每家每户宣传到位，同时将存在用气安全隐患的用户信息报送各燃气主管部门。〔牵头单位：区安全监管局、区市政管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各燃气企业〕

　　2.开展形式多样宣传教育活动。各有关单位利用本系统门户网站及其他宣传窗口开展安全使用燃料、正确预防和救治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知识技能宣传。公安、教育、卫生计生等部门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对流动人口、就医人员、学生等群体的宣传教育。组织有关单位、企业通过公共宣传栏等渠道，采用LED显示屏、横幅、展板、海报、网络文章、知识竞赛、有奖问答等多种形式强化宣传教育，有效提高群众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知识普及率，帮助群众掌握预防和救治技能，确保预防知识家喻户晓。（牵头单位：区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各燃气企业）

　　3.加大媒体宣传力度。组织在报纸、广播、电视等媒体上定期开展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相关宣传报道活动。〔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各燃气企业〕

　　4.加强学校宣传教育。加强在校中小学生及幼儿的预防知识教育，所有中小学校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每学期不得少于1次，宣传资料务必发放到每个学生手中。开展“小手拉大手"等活动，并通过发放《致家长一封信》、召开学生家长会、利用即时通讯软件群组宣教等方式，将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知识由孩子传递给家长，从学校传递给家庭。（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团区委）

　　请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按要求把1、2、3、11、12月开展宣传情况报区联席会议办公室。

　　（四）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开展整改工作

　　1.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一是入户调查摸底，结合综治、消防、卫生检查等入户机会开展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的隐患排查，特别是老旧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区域以及使用瓶装燃气用户的隐患排查。二是对存在使用不合格燃气热水器、灶具或安装位置不当、不安装排烟管道等安全隐患的，要进行登记造册，并限期整改。该项工作要求于2019年1月起每月底将整顿情况报区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单位：区安全监管局，配合单位：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

　　2.履行安全检查主体职责。督促和指导各燃气企业按照《[城镇燃气管理条例](https://www.pkulaw.com/chl/f26e9ddda1d23a0fbdfb.html?way=textSlc)》《[广西壮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https://www.pkulaw.com/lar/62bdacc694689fa2626ac894fe16cf37bdfb.html?way=textSlc)》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对用户燃气设施进行安全检查的法定职责，确保入户宣传检查覆盖率达到100%。发现存在用气安全隐患的，要认真记录存档并督促整改；拒绝专业人员入户检查或拒不整改安全隐患的，通知村（社区）管理部门备查和共同督促，有关检查情况要如实记录并形成工作台账。村（社区）管理部门要积极配合燃气企业开展安全检查工作，督促群众接受入户检查和整改。发现存在非法供、用气现象的，要立即责令相关人员停止供气、用气，做好拍照、摄像等记录并立即报告区市政管理局。区市政管理局要按照《[城镇燃气管理条例](https://www.pkulaw.com/chl/f26e9ddda1d23a0fbdfb.html?way=textSlc)》等有关规定依法调查、处置、处罚。区市政管理局要采取明察暗访等形式，定期或不定期督查燃气企业入户检查情况，监督燃气企业落实检查主体责任工作，发现弄虚作假或不履行职责的，要坚决按照法规要求严肃处理。〔牵头单位：区市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各燃气企业〕

　　（五）整顿燃气及燃气器具市场，打击非法经营、非法充装、非法运输燃气及生产销售假冒伪劣燃气器具的行为

　　1.打击非法经营活动。区市政管理局要结合实际，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燃气行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整顿燃气企业。组织各有关部门开展打击非法存储、充装、运输、经营燃气专项整治行动，取缔非法经营燃气网点，查扣违法运输液化石油气钢瓶车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https://www.pkulaw.com/chl/1095cd22312af2f3bdfb.html?way=textSlc)》《[城镇燃气管理条例](https://www.pkulaw.com/chl/f26e9ddda1d23a0fbdfb.html?way=textSlc)》《[气瓶安全监察规定](https://www.pkulaw.com/chl/012053a5d5ba8ed7bdfb.html?way=textSlc)》等有关规定，依法依规严惩非法经营者。各乡镇（街道）要于2019年每季度组织开展不少于2次专项整治行动。〔牵头单位：市质量监管局、市公安局右江分局、区市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各燃气企业，区联席会其他成员单位〕

　　2.组织开展燃气器具市场专项整治。要结合实际开展燃气器具市场专项整顿行动，收缴非法销售产品，严惩非法经营者，从源头上打击非法生产燃气器具的企业及私人小作坊。积极引导消费者辨识产品真假，及时公开与本地气源适配的燃气器具产品种类和型号，公示违规企业和伪劣产品，推荐符合标准的品牌和生产销售企业，规范燃气器具销售商的安装行为。该项工作2019年开展不得少于2次。〔牵头单位：市质量监管局、市工商局右江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各燃气企业〕

　　（六）全力救治中毒人员，加强帮扶关爱

　　1.根据国家、自治区、市及我区有关应急救援预案，指导各乡镇（街道）制定本地区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救治应急专项方案。该项工作于2019年1月30日前完成。（牵头单位：区卫生计生局）

　　2.统筹安排我区各地医疗救治设备、医护人员资源，加强互助联动，开辟绿色通道，加强对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人员的救治工作，尽最大努力减少人员死亡。（牵头单位：区卫生计生局）

　　3.加强对孤寡老人、五保户、留守儿童等弱势群体的帮扶和关怀，对发生中毒事件的困难家庭和个人开展安抚、帮扶工作。〔牵头单位：区民政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

　　（七）加强气象预报预警，强化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知识宣传

　　区气象部门要加强易发生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的特殊气候（如寒冷天气、回南天、大风降温天气等变化情况）的分析研判，做好气象预报和中毒提醒提示工作，完善气象预报预警工作机制，不断提高预报预警的准确率和提前量。加强气象预报预警，做好气象预报预警信息发布和有针对性的中毒提醒提示，多渠道开展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知识宣传工作，提高气象监测预报预警服务能力。（牵头单位：区气象局；配合单位：区文化体育局）

　　三、工作要求

　　（一）落实主体责任。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是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的责任主体，要认真落实主体责任，组织基层干部等力量入村入户开展宣传检查，做到不少一户、不漏一人。要提高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最重要的思想认识，增强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知识和技能的学习，组织群众学习了解预防知识，将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融入群众性活动中，带头排查整改自身和身边的安全隐患，让群众有榜样有参考。

　　（二）加强协调联动。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是一项综合治理工作，需要各部门充分调动力量配合共同完成。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要勇于担当，主动作为，积极协调，在各级政府的组织领导下，整合各部门力量参与专项治理工作。在工作过程中，做到有问题充分沟通、有信息充分共享、有资源充分利用。

　　（三）建立绩效考评机制。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客观公正、突出重点、讲求实效、促进工作的原则，科学、合理设置考评指标，将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纳入本部门、本单位的年度绩效考评体系，促进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有效落实。

　　（四）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各乡镇（街道）要安排专项资金，确保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各项整治工作的正常开展。

　　（五）及时总结交流。区联席会各成员单位和各乡镇（街道）要及时总结工作成效，认真组织填写周报、月报，并按时报送区联席会议办公室，联系人：黄丽娟，联系电话：2829055，电子邮箱：yjqszj2826030@163.com。

　　附件：

[1.右江区开展预防一氧化碳中毒集中整治行动联席会议工作领导小组.doc](https://resources.pkulaw.cn/staticfiles/lawinfo/20210809/23/48/0/f8fede0fdfd33f3bc99ca5e056c6b09b.doc)

[2.右江区联席会议工作情况月度报表.doc](https://resources.pkulaw.cn/staticfiles/lawinfo/20210809/23/49/0/66589dedee37042a3a6c4e3da9c174b6.doc" \t "_blank)

[3.右江区燃气企业及用户情况调查摸底情况表.doc](https://resources.pkulaw.cn/staticfiles/lawinfo/20210809/23/49/0/9a7d353440295b65b82911e69ee6d151.doc" \t "_blank)

[4.右江区一氧化碳中毒事件情况数据统计报表.doc](https://resources.pkulaw.cn/staticfiles/lawinfo/20210809/23/49/0/1ecbf39c272421f1cec17472f12f21e0.doc" \t "_blank)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d600ea9ffd3b711ebe74326997d74b86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d600ea9ffd3b711ebe74326997d74b86bdfb.html" \t "_blank)